

我市农村居民消费有大变化

本报讯(实习记者 李静)对于农民来说,手中有了钱,腰包鼓起来,心里才有了底。据国家统计局西宁调查队的数据显示,上半年,西宁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7032元,同比增长14.1%。八大类消费支出呈现“六升二降”态势,消费结构持续优化。

农村居民的钱包花在了哪里?

我市全力推进乡村振兴,让农村居民钱袋子越来越鼓,据国家统计局西宁调查队数据显示,今年上半年我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1%。

那么,我市农村居民的钱包花在了哪里?国家统计局西宁调查队调查显示,西宁农村居民生活消费支出主要集中在四个方面:一是食品烟酒消费支出。该项支出仍以30.3%的比重居于八大类消费之首。二是衣着、交通通信和医疗保健支出,这三类支出均有大幅度的增长,同比增速超过20%。其中,健康消费成为人们新追求,上半年农村居民人均医疗保健支出为1090元,拉动经济增长达4.5个百分点。三是生活用品及服务和文化娱乐支出,这部分支出则呈现出稳步增长的态势。四是居住支出和其他用品及服务支出,是八大类消费中仅有的两类呈下降趋势的支出。



农村居民消费有何变化?

如今,居民的消费观念发生着转变,我市农村消费也呈现出新的特点:一是由“生存型”转向“发展型”。用于食品、衣着、居住的“生存型”消费支出在整体消费中的比重下降。而“发展型”消费需求不仅规模持续提升,而且在消费总支出中的比重也不断上升。二是由“享受型”转向“理性型”。上半年以来,我市消费迎来复苏。大

部分居民不再是一味追求价格攀比或品牌符号,而是理性地从需要出发进行适度消费,保证消费能力之内的生活品质。

随着乡村振兴的不断推进,农村居民的收入增加,消费潜力也得到更大程度的释放。农村市场消费的进一步提质升级,将为全市消费不断注入新活力。



大通写好易地搬迁后半篇文章

本报讯(实习记者 王唯 通讯员 张小梅)“有水、有电、有暖气,出门就是宽阔的马路,看病方便了,孩子上学也近了。”说起易地搬迁带来的变化,村民们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

近年来,大通县坚持把做好易地搬迁后续扶持工作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重要任务,聚焦“搬得出、有就业、能致富”总体目标,统筹推进安置区后续扶持就业帮扶、产业发展、社区管理等重点工作,奋力写好易地搬迁“后半篇文章”,让搬迁群众融入新生活、过上好日子。截至2023年,全县易地搬迁脱贫人口154户653人,实现有劳动能力易地搬迁家庭至少一人稳定就业、搬迁脱贫人口收入增速高于全县脱贫人口收入。

为促进易地搬迁群众持续致富增收,

该县坚持以稳岗位和保就业为抓手,开展“送岗位、送政策、送信息”进村入户活动,通过各类网络平台滚动发布用工岗位信息,通过线上线下组织招聘活动,积极落实易地搬迁脱贫劳动力务工交通补贴政策,围绕县内外用工需求和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需要,集中开展短期技能培训工作。坚持把易地扶贫搬迁群众持续增收作为后续扶持工作的重中之重,最大力度促进搬迁群众充分就业,积极争取项目资金支持,建设规模65千瓦分布式光伏电站1处和规模34.1兆瓦光伏电站1处,每村年收益达31万元。东峡镇田家沟村投资300万元实施乡村旅游扶贫项目,年收益15万元左右。

探索创新“基层党建+社区管理+群众自治”治理模式,宝库乡寺堂村、俄宝图村、

孔家梁村3个村均在县城购置村“两委”办公场所,组织村“两委”成员、党员和保洁员开展“周四”周边环境整治。各安置点结合实际制定村规民约,治理高价彩礼、大操大办等陈规陋习,不断增强搬迁群众的法治意识、公民意识、公共责任意识和道德水准。聚焦“把易地搬迁安置区打造成为脱贫致富示范标杆”目标,以满足群众现实需要为着力点,以贴心服务、用心帮扶为切入点,充分发挥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及联点帮扶干部工作职责,推动搬迁群众较好融入社区,融入新环境,开启新生活,全力写好易地搬迁后半篇文章。



社保政策“零距离”服务社区群众

本报讯(记者 师晓琼)为更好地推动“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走深走实,进一步提高辖区企业、居民群众对社保政策的知晓度,及时了解社保惠民政策,享受政策红利,近日,城西社区人社局社保部门联合西宁市社会保险服务局、西关大街街道办事处及下辖社区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之社保政策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工作人员就群众关心关切

的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养老保险待遇核算、退休受理、社会保障卡、个人养老金、就业、劳动者维权等问题进行了一一解答,同时耐心细致地向退休老人讲解养老保险待遇相关政策,进行现场及上门养老保险待遇资格认证,让居民群众了解为什么要认证,怎么认证,不按时认证可能带来的影响,引导广大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居民群众增强主动认证意识,共同守护社保基金安全,倾听群众心声,回应群众

关切。同时,为切实保障企业职工合法权益,进一步做好到龄退休人员顺利退休事宜,加大档案预审、待遇核算、待遇入卡宣传等工作力度,窗口前移,服务前倾,化“被动响应”为“主动出击”,紧紧围绕申请资料、申请时间、办理时限等,使老百姓全面了解相关政策,切实做到让辖区居民群众明明白白参保、实实在在受益。

城北区成立“两个中心”助力平安建设

本报讯(记者 小蕊 通讯员 张海清)日前,由城北区政法委牵头,联合区法学会、区法院、区检察院、区司法局、城北公安分局成立了全省首家区级“首席法律咨询专家工作指导中心”与“社会治理与高校智囊合作指导中心”。“两个中心”是城北区探索以“平安建设+高校智囊+法律专家”模式,推动平安北区建设成效提升的生动实践,充分彰显了城北区在平安建设工作中走在前、作表率决心。

城北区聚焦平安北区建设实际,依托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平台,聘请政法领域、税务系统专家人才精英律师及青海大学教授共22人建立区级首

席法律咨询专家库,为辖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普法宣传、纠纷调解等“一站式”服务。把准“两个中心”特点和规律,建立《城北区区级首席法律咨询专家管理办法(试行)》等服务管理制度,搭建起深化高校合作、组织引导法学、法律工作者积极参与平安建设的一个重要平台,有效发挥行业专家、高校人才的“智囊团”“思想库”优势,探索形成“一站式多点服务”配合“一揽子纠纷化解”的模式,不断健全完善社会治理体系,为辖区群众司法需求提供法治保障。

同时,将加快推动“两个中心”实体化运行,充分发挥专家库成员业务能力

强的优势,积极引导参与到社会治理综合服务中心的热线办理、法律咨询援助、纠纷调解等各项平安北区建设基础工作,对解决难点、重点问题提供专业意见,不断提高区委区政府在法学研究、法治宣传、法治建设等方面的能力水平,帮助实现群众急难愁盼快速、高效办理。不断加大“两个中心”的宣传推广,提升中心的社会面知晓率和影响力,用力培育城北区基层社会治理“金招牌”,引导人民群众合法表达利益诉求、解决矛盾纠纷、维护合法权益,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及省市区委全会精神落到实处,确保平安北区建设再出新成效。

湟源县: 扛牢责任 真抓实干

本报讯(记者 晴空)省委十四届四中全会、市委十五届七次全会召开后,湟源县坚持把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全会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紧跟省委全会“抢抓机遇、实干为要”的号角,响应市委全会“扛牢责任、真抓实干”的号召,聚焦全会确定的目标任务、工作要求,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准确把握会议的重大意义和精神实质,统一思想、深化认识,迅速掀起学习宣传贯彻热潮,力争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上走在前作表率。

全县各级党组织以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为载体,结合即将开展的主题教育,综合运用“线上学+线下学”“个人学+集中学”“课本学+场景学”等方式,开展学习200余场次,多渠道、多维度延伸学习领悟的广度和深度,切实将思想集中在“想干事”上,把行动统一在“敢干事”上,把目标落实在“会干事”上。

邀请省委党校高级讲师深入浅出解读省委十四届四中全会、市委十五届七次全会精神的深刻内涵和精神实质。充分运用各级党校、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阵地,调动基层宣讲小分队作用,以“家庭小党校”“小板凳”等形式,深入开展对象化、分众化、互动化“精准滴灌”式宣讲。

湟源县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并落实好省委、市委全会精神,从以下四个方面持续发力。一是在掀起学习热潮上持续发力。以开展主题教育为契机,聚焦分层、分类、分众要求,开展集中学、微宣讲、研讨会等活动,不断提升学习成效。二是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发力。对标“六问”“十严禁”等纪律准则,落实落细“六个一批”具体要求,在见事见人见思想作风中,纵深推进问题大检视大整治,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不断将作风建设引向深入。三是在倡树鲜明导向上持续发力。持续深化“敢担当、善作为”干部调研,落实干部队伍建设走在前作表率九项行动,为敢于担当、善于做事的“第一种干部”撑腰,鞭策激励“第二种干部”大步跟上来,采取更严措施引导“第三种干部”幡然醒过来,牢牢抓住“发展之源”。四是在夯实基层基础上持续发力。用好基层党建工作“六个一”工作法,压紧压实党组织书记责任,有力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湟中区 多措并举力促脱贫群众增收

本报讯(记者 王琼)今年以来,湟中区面对新形势、新要求,深挖群众增收潜力,通过产业发展、稳岗就业、政策落实等有力增收举措,千方百计推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确保实现“两个高于”的目标。

按照绿色有机农畜产品输出地先行示范区建设和乡村旅游示范基地建设思路,在已建成12万亩马铃薯节水增粮增效示范区和2.5万亩马铃薯绿色高效示范区及1千亩标准化露地蔬菜基地、2千亩饲草良种繁育基地上,采取土地流转、吸纳务工的方式,签订订单农业协议152份,带动5.5万余户17万余人实现增收。同时,农牧业龙头企业主动提供2600余个就业岗位,3.4万余户11万余人收入达到2030万余元,5万余户农户收入达到7394.40万元。

积极吸纳2459名脱贫户及监测户从事工资标准不低于10000元/年乡村保洁员、护林员等公益岗位,与上年相比有增不减。吸引360家企业、26家帮扶车间(工坊)参加22场系列招聘会,提供1897个就业岗位和带动276名当地农村劳务群众进入帮扶车间(工坊)务工,11372名脱贫人口实现务工就业,完成任务103.4%。同时,为191名农民工追回工资200万元,向278人发放一次性交通补贴27.8万元,为2家企业、20名个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90万元。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1.5万人次,实现劳务性收入7.98亿元。

全面梳理涉及22个部门的90项惠农补贴政策,各类惠农补贴,聚焦群众“急难愁盼”83项惠农补贴已发放,累计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5923.08万元,一次性种粮补贴195.45万元,1.2万人次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5744万元,8320名特殊困难群众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153.44万元,320人享受到了2023年“雨露计划”应享尽享,320人高校毕业生,已就业195人,继续升学94人,参军1人,备考11人,剩余19人将在8月底前全部帮扶实现就业。